

# 社会工作专业教学计划

##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 1. 培养目标

上海大学培养目标为“践行钱伟长教育思想，为社会培养具有全球视野、公民意识、人文情怀、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并能应对未来挑战的人。”本专业以知识面宽广、综合素质高、创新能力强为基本培养目标，培养具备较全面的社会工作理论知识和实务技能，能够在党政机关、社会福利和社会服务机构、社会团体以及教育和研究部门从事社会政策研究与评估、社会服务策划、社会服务机构管理和评估、社会工作实务操作以及社会工作研究等工作的专门人才。

培养目标 1：思想正确、道德优良；

培养目标 2：具备较全面的全球化视野，创新意识；

培养目标 3：培养学生形成“以人为本、助人自助、公平公正”的社会工作专业价值，关注社会发展和民生需求，具有公民意识和人文情怀；

培养目标 4：充分理解社会工作基础理论和知识，熟悉我国社会福利制度体系和相关民政、劳动等社会服务领域，工会、妇联、残联等社会团体领域，医院等公共服务领域相关政策；

培养目标 5：熟练掌握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和技巧，社会服务机构运作过程，具有较强的从事服务策划、执行、评估、管理的复合型应用型专业人才。

### 2. 毕业要求

- (1) 掌握社会工作相关的基本理论与知识
- (2) 分析社会问题和民生需求
- (3) 通过需求分析设计服务内容，解决问题，满足需求
- (4) 理论联系实际，开展相关领域的研究
- (5) 正确使用专业方法和工具的能力
- (6) 提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实践能力
- (7) 形成良好的社会工作职业规范和素养
- (8) 具备项目服务团队合作能力
- (9) 优秀的沟通能力和连接资源的能力，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 (10) 反思自我，终身学习能力

##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 1. 主干学科

社会工作

### 2. 主干课程

社会工作概论、社会政策与社会福利体制、社会工作专业价值与伦理、社会工作实务、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社会保障概论、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等

课程模块：

(1) 社会工作的基本理论知识：社会工作概论、社会政策与社会福利体制、社会工作专业价值与伦理、社会工作理论、社会保障概论等。

(2) 社会工作专业方法：社会工作实务、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质性研究方法、自我认识与沟通技巧、SPSS 心理统计与应用、心理咨询：技巧与实践、问卷设计：方法与应用等。

(3) 社会工作实务类课程板块：精神卫生与社会、家庭社会工作、青少年社会工作、儿童社会工作、学校社会工作、老龄与社会工作、异常心理学、人格心理学、心理学经典研究、积极心理团体训练等。

(4) 专业实习实践课程板块：包括一系列认识实习课程及课程中的课外项目。

(5) 社会学相关理论知识及社会调查研究方法类板块（参照社会学本科课程）。

(6) 创新创业课程板块。

###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认识实习、专业实习、学年论文、毕业论文、创新创业实践或大学生社会实践

##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 1. 修业年限

四年

### 2. 总学分

256

### 3. 授予学位

法学学士

# 上海大学2022级教学计划表

社会学院

社会工作专业

课程分类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各学年、学期计划学分安排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1	2	3	夏季	4	5	6	夏季	7	8	9		夏季	10	11	12	
通识课 18	人文经典与文化遗产		14+4																							详见附件		
	政治文明与社会建设																											
	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																											
	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											4	4	6								4						
	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																											
	创新思维与创业教育																											
新生研讨课1			1										1															
公共基础课 70	思想政治理论课	16583109 形势与政策	1	1																					*			
		16584153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3									3															
		16584136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B	3	3									3															
		16584168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3												3												
		16584169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1)	3	3													3											
		1658417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2)	2	2														2										
		1658417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2				1													3							
		思想政治选择性必修课（详见附件）		3										3													◆	
	16583004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3	3																		3						
	16584172	劳动教育理论课	1	1									1															
详见附表	体育	6								1	1	1		1	1	1												
00914006	军事理论A	2	2									2																
详见附表	大学英语	16								4	4	2		2	2	2												
详见附表	人文类计算机语言选修模块	4										4																
详见附表	人文类计算机技术选修模块	3										3																
01014103	微积分C	3	3									3																
12484110	生命科学导论	2	2									2																
02074161	应用写作A	3	3									3																
02084280	全球史	3	3									3																
16614109	逻辑与批判性思维	3	3									3																
学科基础课(见续表)			70												21	10	20		19									
高年级研讨课(见续表)			4														2		2									
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见续表)		20													7			3	7	3				▲			
	任意选修课		13																						★			
实践教学环节			60										1	10			1	11				11	6	20	●			
总计			256																									

\*1-10学期均需选修 ◆多修课程可认定为通识课（所属分类见附表中备注） ▲学分布供参考 ★任意选修任何课程。 附表见II-1-21页，建议学生跨类选修通识课，所修通识课必须包含：1. “核心通识课”至少6学分；2. “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模块内课程至少2学分；3. “创新思维与创业教育”模块内课程至少2学分。（某门课程同时满足多个条件时，可重复认定，但所获得学分不累计。）

●毕业前至少修读一门全英语授课课程且成绩合格。（全英语授课课程指：1. 选课系统中标注的全英语课程。2. 国际化小学期开设的课程。3. 海外交流学分认定的课程。）

## 上海大学2022级教学计划表

### 学科基础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共计	课内				课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02095007	社会工作概论	4	3						1			4	★	02755035	社会保障概论	3	3									6	★
02095024	社会研究方法A	5	5								4	★	02095149	社会心理学B	3	3										6	★
02095001	社会学概论B	4	4								4	★	02755023	社会工作实务A	6	5						1				6	
02755017	社会工作专业价值与伦理	4	3						1		4		02756008	自我认识与沟通技巧	4	3						1				6	
02755018	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	4	3						1		4		02095175	文化人类学概论	4	4										7	★
02755019	社会政策与社会福利体制	6	5						1		5		02755020	个案工作A	6	5						1				7	
02095083	质性研究方法	4	4								5	★	02755031	社会工作理论	3	3										7	
02755022	社区工作A	4	3						1		6		02755021	小组工作A	6	5						1				7	

### 高年级研讨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共计	课内				课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二年级适用											三年级适用																
0275EY01	社会工作行政	2	1						1		6		0209SY01	社会治理研究	2	2										7	★

专业选修课（第9学期（含）之后的课程可能会进行一次动态调整。）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共计	课内				课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02095025	社会统计A	6	6								5	★	02756034	积极心理团体训练A	2	2										7	★
02096167	数据分析软件	4	2						2		5	★	02096078	性别研究(Sociology of Gender)	3	3										7	★▲
02756036	精神卫生与社会A	3	2						1		5		02756044	人格心理学	2	2										7	★
02756042	SPSS心理统计与应用	4	4								5		02756025	老龄与社会工作A	4	2					2					8	
02756010	公共政策分析	4	4								5	★	02096153	社会问题解析A	3	3										8	★
02756040	儿童社会工作	4	4								5	★	02096092	市场调查：实务与操作	3	3										8	★
02756043	心理学经典研究	3	2						1		5	★	02096132	民族志	3	3										8	★
02756041	异常心理学	3	3								5	★	02756047	学校社会工作	3	3										8	★
02756038	家庭社会工作	4	3						1		5	★	02095013	社区分析	4	3					1					9	★
02096097	中国社会生活的变迁	3	3								7	★	02096130	文献综述与论文写作	3	3										9	★
02096177	中国传统政治研究	3	3								7	★	02096157	社会分层视角下的性别与家庭	3	3										9	★
02096171	公益组织与社会创新	3	3								7	★	02096163	公共管理学A	3	3										9	★
02096127	行政管理学	4	4								7	★	02756045	问卷设计：方法与应用	3	3										9	★
02096151	社会网络分析及其入门A	3	3								7	★	02756046	心理咨询：技巧与实践	3	3										9	★
02756027	青少年社会工作	4	2						2		7																

★学院平台课 ▲全英语课程

## 上海大学2022级实践性教学环节学分安排表

社会工作专业

实践分类	编号	实践环节名称	实践周数	实践学分	实践形式		各学年学分安排				备注
					集中	分散	一	二	三	四	
实习	00914003	军事技能	2	2	√		2				
	00874008	形势与政策(实践)		1	√		1				
	1658A001~002	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1-2)		2			1	1			第3,6学期
	00874007	思想道德与法治(实践)	1	1	√		1				
	0000A001	创新创业实践		1		√	1				二选一 (详见注)
	00874028	大学生社会实践		1		√	1				
	0275A006	认识实习(1)	2	5	√		5				
	0275A007	认识实习(2)		11		√		11			
	0275A008	认识实习(3)(含学年论文)		11		√			11		
	0275A011	社会工作专业实习		6		√				6	第10学期
课程设计											
毕业设计 (论文)	0275A005	毕业设计(论文)	10	20						20	第12学期
共计				60			11	12	11	26	

注:

1. 《创新创业实践》和《大学生社会实践》两门课程二选一;
2. 在校期间,学生参与下述活动之一,可认定《创新创业实践》课程学分。分别是(1)联合大作业;(2)大学生创新项目;(3)学科竞赛获校级(含)以上奖项,并未冲抵过学分;(4)院系认定的创新创业各类活动(累计至少半周时间);
3. 《大学生社会实践》在第2-11学期(除夏季学期)均开设,具体要求详见课程简介。